



东白股份

NEEQ : 837570

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Dongbai Wind Power Co.,Ltd)



年度报告

— 2020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0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

根据财税〔2015〕74号《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本公司增值税2015年7月1日起即征100%即退50%，即减半征收。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6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7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1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4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28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85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祖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炎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程炎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重大依赖单一客户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的销售客户为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金华供电公司，公司业务单一，电力销售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电网为国家基础设施工程，由国家统一管控，短期内无法改变，公司目前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给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金华供电公司，存在重大依赖单一客户的风险。如果未来电网出现故障或者采购数量受限，则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根据有关政策，2015年7月起，纳税人对销售自产的风电，实行即征即返50%的增值税。若税收优惠政策变动或公司不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公司业绩将受较大不利影响。
产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2015年3月15日，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号），明确推进电力交易体制改革，推进电价改革，电力定价将由政府定价逐步转变为市场定价，国家产业政策变动将对公司的收入和利润造成较大影响。
气候变化的风险	公司是以风力发电为主的发电企业。报告期内，风力资源是公司发电的决定因素。风力资源属于自然资源，气候变化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气候变化会给公司业绩造成波动的风险。
风力发电机组出现故障的风险	公司业务单一，收入来源为风力发电，风力发电场位于东阳市

	虎鹿镇东白山山顶，风电机组长时间运转将不可避免的出现机器故障。当前，公司的装机容量为 1.5 万千瓦（20 台 750 千瓦风力发电机组），风力发电机组数量少，运营过程中单台风力发电机组出现故障而较长时间停止运转或者无法运转将对公司收入造成较大的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东白股份	指	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华英证券	指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指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Dongbai Wind Power Co.,Ltd -
证券简称	东白股份
证券代码	837570
法定代表人	张祖洪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程炎炎
联系地址	浙江省东阳市艺海北路 388 号总部中心 D 幢东区 2102 室
电话	0579-86126618
传真	0579-86126618
电子邮箱	1058522775@qq.com
办公地址	浙江省东阳市艺海北路 388 号总部中心 D 幢东区 2102 室
邮政编码	3221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6 年 8 月 9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6 月 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D）-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D44）-电力生产（D441）-风力发电（D4414）
主要业务	风力发电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风力发电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7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张祖洪），一致行动人为（张蓓蕾）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37920708077	否
注册地址	浙江省东阳市虎鹿镇东白山	否
注册资本	7000 万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华英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经济开发区金融一街 10 号无锡金融中心 5 层 01-06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华英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胡杰	张玉林	无	无
	2 年	2 年	0 年	0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三街嘉业财富中心 5 号楼十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053,436.02	11,268,168.21	6.97%
毛利率%	30.72%	21.6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88,038.03	-888,141.14	368.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12,026.83	-187,363.46	1,440.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19%	-1.2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36%	-0.25%	-
基本每股收益	0.0341	-0.0127	368.5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3,946,122.88	90,554,880.70	-7.30%
负债总计	7,969,404.03	16,966,199.88	-53.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976,718.85	73,588,680.82	3.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9	1.05	3.8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49%	18.7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9.49%	18.74%	-
流动比率	1.15	0.54	-
利息保障倍数	9.86	-0.25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1,213.53	3,655,400.77	153.6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7	1.74	-
存货周转率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30%	-3.9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97%	-6.06%	-
净利润增长率%	368.88%	-175.1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70,000,000	7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营业外支出	-201,000.00
政府补助	77,011.2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3,988.80
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3,988.80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准则。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 2020 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期初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无。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从事风力发电和其他可再生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运营、管理的企业，属于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中 D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力，公司专注于可再生能源“风能”的开发，转化为电力。公司目前的装机容量为 1.5 万千瓦（20 台 750 千瓦风力发电机组），同时为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准的 CDM 项目之一，获得 EB 注册。自本公司设立至今，主营业务未发生过变化。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可再生新能源项目（风能）的开发及运营。公司负责项目开发，将所生产的电力直接销售给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金华供电公司。

(一) 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电力的原料为自然资源风力，无需采购。公司采购的内容主要为组装风力发电机组相关的风机、电缆等材料，公司风电场一期已经于 2011 年建设投入运营，报告期内采购的主要内容为维护风力发电机组运营的维护材料，金额较小。公司风力发电机组的采购采取集中采购的模式，维护材料的采购采取零星采购的模式。

(二) 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即为风力发电模式，依靠风力发电机组，将风能转化为电能，通过场内集电线路、变电设备，将电能输送到电网上。

(三) 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电力，电力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即公司将电力产品直接销售给国家电网。公司与当地电力公司签订购售电合同，根据合同将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所发电量并入指定的并网点，实现电量交割与销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及《电网企业全额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电网企业全额收购其电网覆盖范围内可再生能源并网发电项目上网电量。电量计量由电网公司指定的计量装置按月确认，电价按照国家能源价格主管部门确定的标杆电价或特许权投标电价。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没有变化。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	-----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452,448.60	1.73%	1,196,229.80	1.32%	21.42%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7,588,179.38	9.04%	7,813,563.45	8.63%	-2.88%
存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69,453,648.71	82.74%	75,777,449.64	83.68%	-8.35%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1,789,902.74	2.13%	1,836,320.42	2.03%	-2.53%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	-	-	-	-
总资产	83,946,122.88	-	90,554,880.70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与负债无大变化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2,053,436.02	-	11,268,168.21	-	6.97%
营业成本	8,350,938.55	69.28%	8,824,494.42	78.31%	-5.37%
毛利率	30.72%	-	21.69%	-	-

销售费用	40,248.80	0.33%	49,591.60	0.44%	-18.84%
管理费用	1,225,483.42	10.17%	1,508,084.68	13.38%	-18.74%
研发费用	0	0%	0	0%	-
财务费用	300,638.94	2.49%	518,959.21	4.61%	-42.07%
信用减值损失	-146,447.43	-1.21%	-349,764.02	-3.10%	58.13%
资产减值损失	0	0%	0	0%	-
其他收益	1,049,959.48	8.71%	427,539.54	3.79%	145.58%
投资收益	0	0%	0	0%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
资产处置收益	0	0%	0	0%	-
汇兑收益	0	0%	0	0%	-
营业利润	2,874,962.65	23.85%	72,436.01	0.64%	3,868.97%
营业外收入	0	0%	0	0%	-
营业外支出	201,000.00	1.67%	725,481.68	6.44%	-72.29%
净利润	2,388,038.03	19.81%	-888,141.14	-7.88%	368.8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2020年度销售费用发生额为40,248.80元，较去年的49,591.60元下降了18.84%，销售费用变动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员工离职福利费下降，导致销售费用大幅下降。

管理费用：2020年度管理费用发生额为1,225,483.42元，较去年的1,508,084.68元下降了18.74%，管理费用变动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中介机构费用减少，业务招待费用减少，导致管理费用大幅下降。

财务费用：2020年度财务费用发生额为300,638.94元，较去年的518,959.21元下降了42.07%，财务费用变动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公司归还了所有贷款，导致财务费用大幅下降。

其他收益：2020年度其他收益发生额为1,049,959.48元，较去年的427,539.54元上升了145.58%，其他收益变动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申报的可再生能源补贴款项在2020年到位。

营业利润：2020年度营业利润发生额为2,874,962.65元，较去年的72,436.01元上升了3868.97%，营业利润变动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公司发电收入比2019年增加较大，其他收益部分相较2019年增加较大。

净利润：2020年度净利润发生额为2,388,038.03元，较去年的-888,141.14元上升了386.88%，净利润变动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公司发电收入比2019年增加较大，其他收益部分相较2019年增加较大。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2,053,436.02	11,268,168.21	6.97%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8,350,938.55	8,824,494.42	-5.37%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风电电费收入	12,053,436.02	8,350,938.55	30.72%	6.96%	-5.37%	41.63%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发电收入增加，收入来源稳定，不存在收入构成变动的情况。毛利率较上年增加41.63%，系收入增加，管理渐入完善成熟，运营成本相应减少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金华供电公司	12,053,436.02	100%	否
	合计	12,053,436.02	10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686,951.00	69.97%	否
2	江山市龙兴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118,000.00	12.02%	否
3	北京东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800.00	6.40%	否
	合计	867,751.00	88.39%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1,213.53	3,655,400.77	153.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100,624.78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4,994.73	-3,825,511.38	-135.65%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241,213.53 元，较上期的 3,655,400.77 元大幅度增加，公司 2020 年可再生能源补贴部分到账，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014,994.73 元，主要是偿还银行借款 870 万元，支付银行利息 314,994.73 元。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利润主要来自发电并网的销售收入。无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战略调整。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为避免挂牌后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确认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未来不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确认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未来不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上述人员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无违反情况。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9,106,000	41.58%	0	29,106,000	41.5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475,000	9.25%	0	6,475,000	9.25%	
	董事、监事、高管	5,473,000	7.82%	0	5,473,000	7.8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0,894,000	58.42%	0	40,894,000	58.4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4,475,000	34.96%	0	24,475,000	34.96%	
	董事、监事、高管	16,419,000	23.46%	0	16,419,000	23.46%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70,000,000	-	0	7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张祖洪	25,900,000	0	25,900,000	37.0000%	19,425,000	6,475,000	20,000,000	0
2	张蓓蕾	5,050,000	0	5,050,000	7.2143%	5,050,000	0	0	2,050,000
3	徐菁菁	12,650,000	0	12,650,000	18.0714%	0	12,650,000	0	12,500,000
4	程江波	3,500,000	0	3,500,000	5.0000%	2,625,000	875,000	0	0
5	任元月	13,492,000	0	13,492,000	19.2743%	10,119,000	3,373,000	0	0
6	单艳	2,800,000	0	2,800,000	4.0000%	2,100,000	700,000	0	0
7	吴文云	2,435,000	0	2,435,000	3.4786%	0	2,435,000	0	0
8	葛宏	2,100,000	0	2,100,000	3.0000%	1,575,000	525,000	0	0
9	吴燕芳	2,065,000	0	2,065,000	2.9500%	0	2,065,000	0	0
10	陈麒元	5,000	0	5,000	0.0071%	0	5,000	0	0
合计		69,997,000	0	69,997,000	99.9957%	40,894,000	29,103,000	20,000,000	14,55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张祖洪和张蓓蕾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44.2143%股票。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无，张祖洪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 2,59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7%，未超过 50%，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祖洪与张蓓蕾，张祖洪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 2,59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7%；张蓓蕾持有公司 505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2143%，二人持股比例合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44.2143%。2015 年 9 月 18 日，张祖洪、张蓓蕾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应当在决定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时，共同行使公司股东权利，特别是行使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时采取一致行动。

张祖洪，1968 年 6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7 月毕业于山东医科大学，大专学历。1986 年 7 月至 1999 年 8 月于东阳市人民医院担任职员；1999 年 9 月至 2002 年 3 月于浙江普洛康裕制药有限公司担任营销总部总经理职务；2002 年 4 月至 2005 年 5 月于海南康诚医药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职务；2005 年 6 月至 2008 年 1 月于海南康顺堂药业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职务；2008 年 2 月进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张蓓蕾，1994 年 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 年 1 月 12 日，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 2016 年 1 月 12 日至 2019 年 1 月 11 日。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祖洪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8年6月	2019年5月6日	2022年5月5日
程炎炎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1992年4月	2019年5月6日	2022年5月5日
俞劭平	董事	男	1961年9月	2019年5月6日	2022年5月5日
任元月	董事	男	1965年5月	2019年5月6日	2022年5月5日
程江波	董事	男	1948年1月	2019年5月6日	2022年5月5日
胡敏	董事	女	1972年10月	2019年5月6日	2022年5月5日
葛宏	监事会主席	男	1974年12月	2019年5月6日	2022年5月5日
单艳	监事	女	1989年4月	2019年5月6日	2022年5月5日
程群英	监事	女	1970年6月	2019年5月6日	2022年5月5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祖洪和董事张蓓蕾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胡敏与实际控制人张祖洪为夫妻关系，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张祖洪	董事长、总	25,900,000	0	25,900,000	37.00%	0	0

	经理						
程江波	董事	3,500,000	0	3,500,000	5.00%	0	0
任元月	董事	13,492,000	0	13,492,000	19.2743%	0	0
单艳	监事	2,800,000	0	2,800,000	4.00%	0	0
葛宏	监事会主席	2,100,000	0	2,100,000	3.00%	0	0
合计	-	47,792,000	-	47,792,000	68.2743%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0	0	5
生产人员	12	0	1	11
员工总计	17	0	1	1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3	3
专科	12	11
专科以下	2	2
员工总计	17	1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重大规章制度。

公司重要事项遵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经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按规定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履行权利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更加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设置了专门的股东保护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财务管理以及风险控制机制等公司治理机制，并已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要求，保护股东与投资者有效、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现行治理机制能够有效保护所有股东，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三会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目前公司董监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无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2	(1) 2020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二届三次董事会，审议了总经理工作报告、董事会工作报告、年度报告等议案； (2) 2020年8月20日，公司召开二届四次董事会，审议了2020年半年报。
监事会	2	(1) 2020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二届三次监事会，审议了监事会工作报告、年度报告等议案； (2) 2020年8月20日，公司召开二届四次监事会，审议了2020年半年报。
股东大会	1	(2) 2020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了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年度报告等议案。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2020年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事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事事项没有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风电项目和其他可再生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运营、管理；发电业务。公司拥有健全的组织机构，能够独立进行开发、运营、管理。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采购、销售的情形，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2)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将土地、资质许可、发电设备等完整地投入公司，公司拥有原有限公司拥有的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资产。

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公司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公司也未为其提供担保。

(3)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由公司独立选举/聘用。公司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的情形。

(4) 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财务会计人员未在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且独立纳税，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运用的情况。

(5)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结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独立的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预。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不存在重大缺陷。但是，公司内控制度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政策、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定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完善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2019年，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苏公 W（2021）A78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三街嘉业财富中心 5 号楼十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胡杰 2 年	张玉林 2 年	无 0 年	无 0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7 万元			

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白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白股份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白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东白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东白股份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

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白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白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白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白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白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无锡

2021年4月28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452,448.60	1,196,229.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7,588,179.38	7,813,563.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120,882.15	124,331.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22,000.00	2,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	-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183,510.13	9,136,124.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5	69,453,648.71	75,777,449.6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6	1,789,902.74	1,836,320.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7	3,519,061.30	3,804,985.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762,612.75	81,418,755.98
资产总计		83,946,122.88	90,554,880.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8	981,778.53	792,553.3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9	103,157.00	104,133.00
应交税费	六、10	1,758,001.91	2,246,049.64

其他应付款	六、11	5,126,466.59	5,123,463.88
其中：应付利息			13025.8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2		8,7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69,404.03	16,966,199.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969,404.03	16,966,199.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13	70,000,000.00	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14	4,872,941.34	4,872,941.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15	110,377.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16	993,399.76	-1,284,260.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976,718.85	73,588,680.8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976,718.85	73,588,680.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946,122.88	90,554,880.70

法定代表人：张祖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炎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炎炎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六、17	12,053,436.02	11,268,168.21
其中：营业收入		12,053,436.02	11,268,168.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六、17	10,081,985.42	11,273,507.72
其中：营业成本		8,350,938.55	8,824,494.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18	164,675.71	372,377.81
销售费用	六、19	40,248.80	49,591.60
管理费用	六、20	1,225,483.42	1,508,084.6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21	300,638.94	518,959.21
其中：利息费用		301,968.90	520,570.54
利息收入		3,583.36	3,947.83
加：其他收益	六、22	1,049,959.48	427,539.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3	-146,447.43	-349,764.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74,962.65	72,436.01
加：营业外收入		0	0
减：营业外支出	六、24	201,000.00	725,481.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73,962.65	-653,045.67
减：所得税费用	六、25	285,924.62	235,095.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8,038.03	-888,141.1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8,038.03	-888,141.1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8,038.03	-888,141.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88,038.03	-888,141.1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88,038.03	-888,141.1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1	-0.012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1	-0.0127

法定代表人：张祖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炎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炎炎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70,004.24	9,478,854.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2,948.28	471,529.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6	80,594.56	28,65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23,547.08	9,979,035.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1,969.99	1,522,735.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0,852.26	2,183,601.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91,022.04	1,083,753.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489.26	1,533,543.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2,333.55	6,323,63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1,213.53	3,655,400.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424.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424.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100,624.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00,000.00	3,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4,994.73	525,511.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14,994.73	3,825,511.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4,994.73	-3,825,511.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218.80	-270,735.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6,229.80	1,466,965.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2,448.60	1,196,229.80

法定代表人：张祖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炎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炎炎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4,872,941.34						-1,284,260.52		73,588,680.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				4,872,941.34						-1,284,260.52		73,588,680.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377.75		2,277,660.28			2,388,038.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88,038.03			2,388,038.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0,377.75		-110,377.75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377.75		-110,377.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4,872,941.34				110,377.75		993,399.76		75,976,718.85

项目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4,872,941.34							-396,119.38		74,476,821.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				4,872,941.34						-396,119.38		74,476,821.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8,141.14		-888,141.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8,141.14		-888,14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0,000,000.00				4,872,941.34						-1,284,260.52		73,588,680.82

法定代表人：张祖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炎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炎炎

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2006年8月9日, 根据公司章程, 由俞银其、高民出资设立东阳市东白山风电有限公司, 为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万元, 实收资本100万元, 注册号3307832006757。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俞银其	300.00	60%	60.00
高民	200.00	40%	40.00
合计	500.00	100%	100.00

表列出资金额已经东阳衡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东衡会验字【2006】第99号验资报告。

2008年7月24日, 根据股东会决议, 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至2,800万元, 实收资本由100万元增至2,800万元, 股东高民将40%股权共计200万元(其中已到位的40万元以1:1比例转让给俞银其, 剩余未缴纳的注册资本160万元由俞银其出资)转让给股东俞银其, 并新增股东马刚平、张祖洪、葛宏, 注册号由3307832006757变更为330783000021930。转让后,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俞银其	2,212.00	79%	2,212.00
马刚平	420.00	15%	420.00
张祖洪	84.00	3%	84.00
葛宏	84.00	3%	84.00
合计	2,800.00	100%	2,800.00

表列出资金额已经东阳市众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东众会验字【2008】116号验资报告。

2009年2月6日, 根据股东会决议, 股东俞银其将其7%股权(196万元)转让给股东张祖洪, 股东马刚平将其10%股权(280万元)转让给股东张祖洪, 股东俞银其将其20%股权(560万元)转让给浙江希望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俞银其将其10%股权(280万元)转让给叶飞。转让后,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俞银其	1,176.00	42%	1,176.00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马刚平	140.00	5%	140.00
张祖洪	560.00	20%	560.00
葛宏	84.00	3%	84.00
叶飞	280.00	10%	280.00
浙江希望科技有限公司	560.00	20%	560.00
合计	2,800.00	100%	2,800.00

2009年3月20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由2,800万元增至3,980万元，实收资本由2,800万元增至3,980万元。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俞银其	1,671.60	42%	1671.60.00
马刚平	199.00	5%	199.00
张祖洪	796.00	20%	796.00
葛宏	119.4.00	3%	119.4.00
叶飞	398.00	10%	398.00
浙江希望科技有限公司	796.00	20%	796.00
合计	3,980.00	100%	3,980.00

表列出资金额已经东阳市众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东众会验字【2009】26号验资报告。

2009年8月28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由3,980万元增至4,800万元，实收资本由3,980万元增至4,800万元。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俞银其	2,016.00	42%	2,016.00
马刚平	240.00	5%	240.00
张祖洪	960.00	20%	960.00
葛宏	144.00	3%	144.00
叶飞	480.00	10%	480.00
浙江希望科技有限公司	960.00	20%	960.00
合计	4,800.00	100%	4,800.00

表列出资金额已经东阳市众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东众会验字【2009】151号验资报告。

2009年12月16日，根据股东会决议，股东俞银其将其33%股权（1,584万元）转让给浙江希望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张祖洪将其20%股权（960万元）转让给浙江希望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叶飞将其10%股权（480万元）转让给浙江百川贸易有限公司。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俞银其	432.00	9%	432.00
马刚平	240.00	5%	240.00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葛宏	144.00	3%	144.00
浙江希望科技有限公司	3,504.00	73%	3,504.00
浙江百川贸易有限公司	480.00	10%	480.00
合计	4,800.00	100%	4,800.00

2010年12月15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浙江百川贸易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普源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俞银其变更为胡敏。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俞银其	432.00	9%	432.00
马刚平	240.00	5%	240.00
葛宏	144.00	3%	144.00
浙江希望科技有限公司	3,504.00	73%	3,504.00
浙江普源投资有限公司	480.00	10%	480.00
合计	4,800.00	100%	4,800.00

2011年1月6日，根据股东会决议，股东俞银其将其9%股权（432万元）转让给浙江普源投资有限公司，并将质押的股权由股东俞银其转为浙江普源投资有限公司。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马刚平	240.00	5%	240.00
葛宏	144.00	3%	144.00
浙江希望科技有限公司	3,504.00	73%	3,504.00
浙江普源投资有限公司	912.00	19%	912.00
合计	4,800.00	100%	4,800.00

2012年2月16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浙江普源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普源控股有限公司。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马刚平	240.00	5%	240.00
葛宏	144.00	3%	144.00
浙江希望科技有限公司	3,504.00	73%	3,504.00
浙江普源控股有限公司	912.00	19%	912.00
合计	4,800.00	100%	4,800.00

2015年5月25日，根据股东会决议，股东马刚平将其5%股权（240万元）转让给张瑞华。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张瑞华	240.00	5%	240.00
葛宏	144.00	3%	144.00
浙江希望科技有限公司	3,504.00	73%	3,504.00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浙江普源控股有限公司	912.00	19%	912.00
合计	4,800.00	100%	4,800.00

2015年9月20日，根据股东会决议，股东浙江希望科技有限公司将其37%股权（1,776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张祖洪，27%股权（1,296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张蓓蓓，5%股权（24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程江波，4%股权（192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单艳，股东浙江普源控股有限公司将其19%股权（912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徐菁菁。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张瑞华	240.00	5%	240.00
葛宏	144.00	3%	144.00
张祖洪	1,776.00	37%	1,776.00
张蓓蓓	1,296.00	27%	1,296.00
程江波	240.00	5%	240.00
单艳	192.00	4%	192.00
徐菁菁	912.00	19%	912.00
合计	4,800.00	100%	4,800.00

2015年9月20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由4,800万元增至7,000万元，实收资本由4,800万元增至7,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由胡敏变更为张祖洪，并变更董事成员，注册号由330783000021930变更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37920708077。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张瑞华	350.00	5%	350.00
葛宏	210.00	3%	210.00
张祖洪	2,590.00	37%	2,590.00
张蓓蓓	1,890.00	27%	1,890.00
程江波	350.00	5%	350.00
单艳	280.00	4%	280.00
徐菁菁	1,330.00	19%	1,330.00
合计	7,000.00	100%	7,000.00

表列出资金额已经东阳荣东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荣东会验字[2015]第9号验资报告。

2016年1月18日，东阳市东白山风电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张瑞华	350.00	5%	350.00
葛宏	210.00	3%	210.00

张祖洪	2,590.00	37%	2,590.00
张蓓蕾	1,890.00	27%	1,890.00
程江波	350.00	5%	350.00
单艳	280.00	4%	280.00
徐菁菁	1,330.00	19%	1,330.00
合计	7,000.00	100%	7,000.00

表列出资金额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苏公W[2015]B008号验资报告。

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于2016年5月5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2017年12月31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东张蓓蕾减持385万股，股东徐菁菁减持65万股，新股东吴燕芳购入206.5万股，新股东吴文云购入243.5万股，变更后，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张瑞华	350.00	5.00%	350.00
葛宏	210.00	3.00%	210.00
张祖洪	2,590.00	37.00%	2,590.00
张蓓蕾	1,505.00	21.50%	1,505.00
程江波	350.00	5.00%	350.00
单艳	280.00	4.00%	280.00
徐菁菁	1,265.00	18.07%	1,265.00
吴燕芳	206.50	2.95%	206.50
吴文云	243.50	3.48%	243.50
合计	7,000.00	100.00%	7,000.00

2018年11月，任元月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以最高价竞得拍卖标的物张蓓蕾所持持有本公司1,000万股股权及孳息；2019年1月，就该事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权的变更登记。变更后张蓓蕾持有本公司505万股，任元月持有本公司1,000万股，其他股权不变。

2019年度，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东张蓓蕾减持1,000万股，股东张瑞华减持350万股，新股东任元月购入1,349.2万股，新股东陈麒元购入0.5万股，新股东侯思欣购入0.3万股变更后，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张祖洪	2,590.00	37.00%	2,590.00
任元月	1,349.20	19.27%	1,349.20
徐菁菁	1,265.00	18.07%	1,265.00
张蓓蕾	505.00	7.21%	505.00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程江波	350.00	5.00%	350.00
单艳	280.00	4.00%	280.00
葛宏	210.00	3.00%	210.00
吴燕芳	206.50	2.95%	206.50
吴文云	243.50	3.48%	243.50
陈麒元	0.50	0.01%	0.50
侯思欣	0.30	0.01%	0.30
合计	7,000.00	100.00%	7,000.00

2、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组织架构和经营地址

本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东阳市虎鹿镇东白山。

本公司的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本公司下设资金财务部、综合办公室、电力运行部等部门。

本公司经营地址：浙江省东阳市虎鹿镇东白山。

法定代表人：张祖洪。

3、公司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风电项目和其他可再生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运营、管理；发电。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报出日期

本财务报告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董事会专项会议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

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

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

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8、 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组合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非金融机构，对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

本公司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商业承兑汇票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含）以内	5
1 至 2 年（含）	20
2 至 3（含）	50
3 年以上	100

(2)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及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式如下：

组合 1：关联方组合本公司将所有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认定为关联方组合，关联方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 2：账龄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0至6个月(含6个月)	0
6个月至1年	5
1至2年	10
2至3年	30
3至4年	50
4至5年	80
5年以上	1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3) 其他的应收款项

除应收账款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的减值损失计量,参照本“附注四、7 金融工具、(7)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9、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0、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资产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原账面价值）调整其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可收回金额部分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不计提折旧、摊销，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的某项资产或处置组，应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1、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交易日所涉及资产、发行的权益工具及产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识别净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在合并损益表确认。

③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②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3) 共同控制和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当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构筑物、发电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构筑物	20 年	5%	4.75%
发电设备	20 年	5%	4.75%
运输设备	4 年	5%	23.75%
其他设备	3/5 年	5%	19%/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及计价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含 1 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及管理软件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

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6、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厂区绿化及房屋装修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

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收入

(1) 收入确认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a.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b.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c.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a.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b.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c.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d.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e.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f.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a.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b.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

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c.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d.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从事风电项目和其他可再生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运营、管理；发电。

①风电电费收入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以电力公司月末抄表日作为收入确认时点，以经双方确认的上网电量作为当月销售电量，以经当地物价局核定的上网电价作为销售单价。

2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 企业合并；②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3、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①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该准则。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2020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期初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②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无。

2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

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5）74号《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本公司增值税2015年7月1日起即征100%即退50%，即减半征收。

3、 其他

无。

六、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分类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	-------------	-------------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327.59	9,906.56
银行存款	1,449,121.01	1,186,323.24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 计	1,452,448.60	1,196,229.80

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0至6个月(含6个月)	1,394,353.50	2,971,995.28
6个月至1年	1,952,031.66	1,883,569.89
1 至2 年	4,821,550.90	3,391,307.53
合 计	8,167,936.06	8,246,872.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67,936.06	100.00	579,756.68	7.10%	7,588,179.38
其中：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组合 2（账龄组合）	8,167,936.06	100.00	579,756.68	7.10%	7,588,179.38
合 计	8,167,936.06	100.00	579,756.68	7.10%	7,588,179.38

种 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8,246,872.70	100.00	433,309.25	5.25	7,813,563.45
其他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8,246,872.70	100.00	433,309.25	5.25	7,813,563.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8,246,872.70	100.00	433,309.25	5.25	7,813,563.45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394,353.50	17.07	-	-
6个月至1年	1,952,031.66	23.90	97,601.59	5.00
1年至2年	4,821,550.90	59.03	482,155.09	10.00
合 计	8,167,936.06	100.00	579,756.68	7.10

账 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2,971,995.28	36.04	-	-
6个月至1年	1,883,569.89	22.84	94,178.49	5.00
1年至2年	3,391,307.53	41.12	339,130.76	10.00
合 计	8,246,872.70	100.00	433,309.25	5.25

(4)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5)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6)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6,447.43元;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0.00元。

(8)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金华供电公司	8,167,936.06	2年以内	100.00	579,756.68
合 计	8,167,936.06	-	100.00	579,756.68

(9)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无。

(10)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无。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列示

账 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000.00	30.61	114,331.47	91.96
1 至 2 年	83,882.15	69.39	-	-
2 至 3 年	-	-	10,000.00	8.04
合 计	120,882.15	100.00	124,331.47	100.00

(2)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苏大顺高空建设防腐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	72,000.00	59.56	2019 年 11 月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	72,000.00	59.56	-	-

(3)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2,000.00	2,000.00
合 计	22,000.00	2,000.00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0,000.00	-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2,000.00
3 至 4 年	2,000.00	-
合 计	22,000.00	2,000.0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本期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款项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	22,000.00	2,000.00
合 计	22,000.00	2,000.0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的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中元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20,000.00	1 年以内	90.90	-
合计	--	20,000.00	--	90.90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8)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构筑物	发电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9 年 12 月 31 日	21,138,910.61	112,264,354.44	332,673.43	723,433.64	134,459,372.12
2、2020 年度增加金额	-	-	-	-	-
(1) 购置	-	-	-	-	-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2020 年度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其他	-	-	-	-	-
4、2020 年 12 月 31 日	21,138,910.61	112,264,354.44	332,673.43	723,433.64	134,459,372.12
二、累计折旧					
1、2019 年 12 月 31 日	8,538,787.08	43,715,135.40	302,396.50	675,687.11	53,232,006.09
2、2020 年度增加金额	1,077,344.88	5,222,016.24	13,642.70	10,797.11	6,323,800.93
(1) 计提	1,077,344.88	5,222,016.24	13,642.70	10,797.11	6,323,800.93
(2) 其他	-	-	-	-	-
3、2020 年度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其他	-	-	-	-	-
4、2020 年 12 月 31 日	9,616,131.96	48,937,151.64	316,039.20	686,484.22	59,555,807.02

项 目	房屋及构筑物	发电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2019年12月31日	-	5,449,916.39	-	-	5,449,916.39
2、2020年度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
3、2020年度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20年12月31日	-	5,449,916.39	-	-	5,449,916.39
四、账面价值					
1、2020年12月31日	11,522,778.65	57,877,286.41	16,634.23	36,949.42	69,453,648.71
1、2019年12月31日	12,600,123.53	63,099,302.65	30,276.93	47,746.53	75,777,449.64

(2) 报告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报告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报告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5) 报告期末无固定资产抵押。

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9年12月31日	2,320,882.20	-	2,320,882.20
2、2020年度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2020年度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	-	-	-
4、2020年12月31日	2,320,882.20	-	2,320,882.20
二、累计摊销			
1、2019年12月31日	484,561.78		484,561.78
2、2020年度增加金额	46,417.68	-	46,417.68
(1) 计提	46,417.68	-	46,417.68
(2) 其他	-	-	-
3、2020年度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	-	-	-
4、2020年12月31日	530,979.46	-	530,979.46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2019年12月31日	-	-	-
2、2020年度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3、2020年度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2020年12月31日	-	-	-
四、账面价值			
1、2020年12月31日	1,789,902.74	-	1,789,902.74
2、2019年12月31日	1,836,320.42	-	1,836,320.42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 报告期末无无形资产抵押。

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待抵扣开办费	10,570,565.72	2,642,641.39	11,601,840.42	2,900,460.07
固定资产减值	2,925,923.35	731,480.74	3,184,794.43	796,198.5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579,756.68	144,939.17	433,309.25	108,327.31
合 计	14,076,245.75	3,519,061.30	15,219,944.10	3,804,985.92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性差异明细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1,491,587.48	5,457,592.07
合 计	1,491,587.48	5,457,592.0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可抵扣亏损到期日	金 额
2024年12月31日	1,491,587.48
合 计	1,491,587.48

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材料款	47,423.76	47,423.76
应付服务费	66,603.77	118,003.77
应付工程款	-	-
应付设备款	867,751.00	627,125.83
合 计	981,778.53	792,553.36

(2)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账 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3,934.77	36.05	689,399.60	86.98
1 至 2 年	580,420.00	59.12	55,730.00	7.03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47,423.76	4.83	47,423.76	5.99
合 计	981,778.53	100.00	792,553.36	100.00

(3)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686,951.00	69.97
江山市龙兴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118,000.00	12.02
北京东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800.00	6.40
合 计	867,751.00	88.39

9、应付职工薪酬

(1) 2020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增加	2020 年度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04,133.00	1,887,383.86	1,888,359.86	103,157.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2,492.40	22,492.40	-
其中：养老保险	-	21,716.80	21,716.80	-
失业保险	-	775.60	775.60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104,133.00	1,909,876.26	1,910,852.26	103,157.00

(2) 2020 年度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增加	2020 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133.00	1,728,993.00	1,729,969.00	103,157.00
2、职工福利费	-	66,651.00	66,651.00	-
3、社会保险费	-	40,558.34	40,558.3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9,472.50	39,472.50	-
工伤保险费	-	310.24	310.24	-
生育保险费	-	775.60	775.60	-
4、住房公积金	-	24,308.00	24,308.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6,873.52	26,873.52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增加	2020年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04,133.00	1,887,383.86	1,888,359.86	103,157.00

10、 应交税费

税种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66,517.04	66,517.04
土地使用税	1,356,653.00	1,368,449.00
房产税	131,131.35	166,099.71
印花税	3,080.43	3,080.43
增值税	175,950.67	583,548.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33.71	29,177.43
教育费附加	12,335.71	29,177.43
合计	1,758,001.91	2,246,049.64

11、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分类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13,025.83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5,126,466.59	5,110,438.05
合计	5,126,466.59	5,123,463.88

(1) 应付利息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13,025.83
合计	-	13,025.83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金往来	4,895,000.00	4,895,000.00
保证金、押金	126,260.00	126,260.00
其他	105,206.59	89,178.05
合计	5,126,466.59	5,110,438.05

2)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873.52	0.52	27,177.60	0.53
1至2年	27,177.60	0.53	27,292.32	0.53
2至3年	27,292.32	0.53	29,036.20	0.57
3年4年	23,863.15	0.47	4,900,671.93	95.90

账 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4至5年	4,895,000.00	95.48	-	-
5年以上	126,260.00	2.47	126,260.00	2.47
合 计	5,126,466.59	100.00	5,110,438.05	100.00

3) 2020年12月31日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项 目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
张祖洪	关联方	2,035,000.00	资金往来
杜永明	非关联方	1,200,000.00	资金往来
徐菁菁	关联方	1,000,000.00	资金往来
程江波	关联方	275,000.00	资金往来
单艳	关联方	220,000.00	资金往来
葛宏	关联方	165,000.00	资金往来
合 计		4,895,000.00	-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列示

类 别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8,700,000.00
合 计	-	8,700,000.00

13、 实收资本（股本）

投资者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0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张祖洪	25,900,000.00	37.00	-	-	25,900,000.00	37.00
任元月	13,492,000.00	19.27	-	-	13,492,000.00	19.27
徐菁菁	12,650,000.00	18.07	-	-	12,650,000.00	18.07
张蓓蓓	5,050,000.00	7.21	-	-	5,050,000.00	7.21
程江波	3,500,000.00	5.00	-	-	3,500,000.00	5.00
单艳	2,800,000.00	4.00	-	-	2,800,000.00	4.00
葛宏	2,100,000.00	3.00	-	-	2,100,000.00	3.00
吴燕芳	2,065,000.00	2.95	-	-	2,065,000.00	2.95
吴文云	2,435,000.00	3.48	-	-	2,435,000.00	3.48
陈麒元	5,000.00	0.01	-	-	5,000.00	0.01
侯思欣	3,000.00	0.01	-	-	3,000.00	0.01
合 计	70,000,000.00	100.00	-	-	70,000,000.00	100.00

14、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4,872,941.34	4,872,941.34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4,872,941.34	4,872,941.34

注：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进行股份制改革，由东阳市东白山风电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按照2015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人民币74,872,941.34元折为股份7,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中注册资本（股本）7,000万元，其余4,872,941.34元作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5、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	110,377.75	-	110,377.75
合计	-	110,377.75	-	110,377.75

1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1,284,260.52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88,038.0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0,377.75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993,399.76	-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396,119.38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8,141.14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84,260.52	-

1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按业务分项列示

产品或劳务名称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风电电费收入	12,053,436.02	8,350,938.55	11,268,168.21	8,824,494.42

产品或劳务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 计	12,053,436.02	8,350,938.55	11,268,168.21	8,824,494.42

(2) 本期主营业务收入较大的单位

单位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例 (%)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金华供电公司	12,053,436.02	100.00
合 计	12,053,436.02	100.00

18、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城市建设税	5%	80,451.11	74,722.03
教育费附加	3%	48,271.86	44,833.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32,181.24	29,888.80
土地使用税		-	186,096.00
房产税		-	34,968.36
印花税		3,771.50	1,869.40
合 计		164,675.71	372,377.81

19、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福利费	33,979.00	43,227.00
广告费	4,001.00	4,070.00
其他	2,268.80	2,294.60
合 计	40,248.80	49,591.60

20、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791,421.44	854,915.41
中介机构费用	285,283.02	277,034.25
职工福利费	32,586.06	16,645.20
业务招待费	24,974.00	135,054.77
差旅费	10,790.00	16,786.24
房租费	9,900.00	123,200.00
办公费	36,709.98	34,918.98
住房公积金	24,308.00	35,638.00
培训费	744.00	5,290.23
折旧	4,766.92	5,869.08
电梯费用	-	2,150.00
其他	4,000.00	582.52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合 计	1,225,483.42	1,508,084.68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支出	301,968.90	520,570.54
减：利息收入	3,583.36	3,947.83
汇兑损失	-	-
减：汇兑收益	-	-
手续费支出	2,253.40	2,336.50
金融服务费	-	-
合 计	300,638.94	518,959.21

22、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风电销售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972,948.28	402,835.54
稳岗补贴	9,193.00	4,704.00
先进集体奖励	20,000.00	20,000.00
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47,818.20	-
合 计	1,049,959.48	427,539.54

23、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坏账损失	-146,447.43	-349,764.02
合 计	-146,447.43	-349,764.02

24、 营业外支出

(1) 营业外支出明细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41,088.70
赔偿款、罚款	201,000.00	684,100.89
滞纳金	-	292.09
合 计	201,000.00	725,481.68

2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	-
递延所得税调整	285,924.62	235,095.47
合 计	285,924.62	235,095.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润总额	2,673,962.65	-653,045.67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68,490.66	-163,261.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3,572.43	62,960.02
因发票未到前期纳税调增，本期纳税调减影响	-	-37,50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372,896.8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6,138.47	-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
所得税费用	285,924.62	235,095.47

2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收入	3,583.36	3,947.83
政府补助	77,011.20	24,704.00
其他暂收暂付款	-	-
合 计	80,594.56	28,651.8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445,235.86	600,915.30
手续费	2,253.40	2,336.50
其他暂收暂付款	20,000.00	280,000.00
其他	201,000.00	650,292.09
合 计	668,489.26	1,533,543.89

2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88,038.03	-888,141.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6,447.43	349,764.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23,800.93	6,277,967.00
无形资产摊销	46,417.68	46,417.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41,088.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1,968.90	520,570.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5,924.62	235,095.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385.96	-3,560,832.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3,770.02	633,470.6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1,213.53	3,655,400.7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52,448.60	1,196,229.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96,229.80	1,466,965.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218.80	-270,735.39

（2）当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情况

无。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3,327.59	9,906.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49,121.01	1,186,323.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2,448.60	1,196,229.80

2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2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无。

30、 外币货币性资产

无。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张祖洪	持有公司 37.00%股份，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张蓓蕾	持有公司 7.21%股份，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任元月	持有公司 19.27%股份
徐菁菁	持有公司 18.07%股份
程江波	持有公司 5.00%股份，公司董事
葛宏	持有公司 3.00%股份，公司监事
单艳	持有公司 4.00%股份，公司监事
吴燕芳	持有公司 2.95%股份
吴文云	持有公司 3.48%股份
陈麒元	持有公司 0.01%股份
侯思欣	持有公司 0.01%股份
胡敏	公司董事
程群英	公司监事
程炎炎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张冠洋	股东张蓓蕾的父亲
程响萍	股东张蓓蕾的母亲
浙江希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祖洪直接持有该公司 40%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蓓蕾直接持有该公司 60%的股份。
东阳希望纺织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祖洪与张蓓蕾通过希望科技分别间接持有该公司 34.72%和 52.08%的股份。
浙江鸿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祖洪与张蓓蕾通过希望科技分别间接持有该公司 26.40%和 39.60%的股份。
浙江风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祖洪与张蓓蕾通过希望科技分别间接持有该公司 17.6%和 26.4%的股份；公司股东葛宏持有该公司 5%的股份。
杭州本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祖洪直接持有该公司 57%的股份。
东阳市和美家园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张蓓蕾父亲张冠洋直接持有该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0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东阳市浙东通信器材工贸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张蓓蕾父亲张冠洋直接持有该公司 80% 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公司股东张蓓蕾母亲程响萍持有该公司 20% 股权，并任该公司监事。
新疆中天新能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股东程江波直接持有该公司 10% 股份。

3、子公司的情况

无。

4、关联交易情况

(1) 本报告期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2) 本报告期内无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3) 本报告期内无关联租赁情况。

(4) 本报告期末无关联担保情况

(5) 本报告期内无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6) 其他关联交易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当期薪酬（元）	550,404.00	625,004.00

(7) 关联方报告期内资金拆借

关联方	起始日	到期日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转股金额	期末余额
拆入							
张祖洪	2016 年 4 月	未约定	2,035,000.00	-	-	-	2,035,000.00
徐菁菁	2016 年 4 月	未约定	1,000,000.00	-	-	-	1,000,000.00
程江波	2016 年 4 月	未约定	275,000.00	-	-	-	275,000.00
单艳	2016 年 4 月	未约定	220,000.00	-	-	-	220,000.00
葛宏	2016 年 4 月	未约定	165,000.00	-	-	-	165,0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张祖洪	2,035,000.00	2,035,000.00
其他应付款	徐菁菁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程江波	275,000.00	275,000.00
其他应付款	单艳	220,000.00	220,000.00
其他应付款	葛宏	165,000.00	165,000.0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

1、股东张蓓蕾将 205 万股权质押给李杭全，质押时间从 2017 年 5 月 2 日开始，截止审计报告日尚未解押。

2、股东徐菁菁将 800 万股权质押给单女兰，质押时间从 2016 年 7 月 22 日开始，截止审计报告日尚未解押；300 万股权质押给王强，质押时间从 2016 年 10 月 12 日开始，截止审计报告日尚未解押；150 万股权质押给徐绍屏，质押时间从 2016 年 10 月 12 日开始，截止审计报告日尚未解押。

3、股东张祖洪将 2,000 万股权质押给任曙光，质押时间从 2019 年 5 月 10 日开始，截止审计报告日尚未解押。

十一、补充财务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41,088.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7,011.20	24,704.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1,000.00	-684,392.9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3,988.80	-700,777.68
减：所得税费用影响数	-	-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
扣除企业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权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23,988.80	-700,777.6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20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9%	0.0341	0.0341

2020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6%	0.0359	0.0359

2019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	-0.0127	-0.01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5%	-0.0027	-0.0027

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8 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浙江东白山风电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处